一、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

（一）投标函

致：贵州交通技师学院（贵州省交通运输学校）(采购人名称)

在考察现场并充分研究 图书信息楼水榭维修改造项目（项目名称）/标段（以下简称“本工程”）施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后，我方兹以：

人民币（大写）：肆佰玖拾贰万陆仟玖佰肆拾伍元伍角柒分元

RMB￥：4926945.57元

的投标价格和按合同约定有权得到的其它金额，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，施工、竣工和交付本工程并修补其中的任何缺陷。

如果我方中标，我方保证单列的安全文明施工费不低于投标总价（不含设备费）的2.5 %（单列比例按贵州省 现行装饰装修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取费标准及相关文件标准执行），并在/年/月/日或按照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本工程招标范围工作内容的施工，90天（日历日）内竣工，并确保工程质量达到**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**。我方同意本投标函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，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，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。

随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是本投标函的组成部分，对我方构成约束力。

递交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一份，为人民币（大写）：贰万元。

提供的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为 /（项目名称）和/（项目名称）……。

提供的项目经理类似项目业绩为/（项目名称）和/（项目名称）……。

在签署协议书之前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连同本投标函，包括其所有附属文件，将构成双方之间具有约束力的合同文件。

投 标 人：贵州建工溪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盖单位章）

法 定 代 表 人

或其委托代理人：（签字或盖章）

2021 年 7 月 22 日

扫描全能王 创建